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1-031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股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本届监事会同意提名郑庆雷先生、利晓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两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两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郑庆雷简历

郑庆雷先生,出生于1986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9年12月至2011年10月,就职于东莞巨成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0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1月至2018年2月,就职于广州立白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3月起就职于铭普光磁,担任审计部负责人。

郑庆雷先生截止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郑庆雷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利晓君简历

利晓君女士,出生于1991年0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01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铭庆电子有限公司,现任财务会计。

利晓君女士截止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利晓君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利晓君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1-026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2020年度公司业绩未达到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根据《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各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中第三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即236.4万份,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全部数量)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3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公告》。

2021年4月28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1-027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5日以邮件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杨先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李竞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王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杨先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详细情况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审议《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1-028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叶子红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5日以邮件发出。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郑庆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推荐利晓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两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详细情况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1-029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股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叶子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一致。职工代表监事叶子红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该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规定的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候任监事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叶子红简历

叶子红先生,出生于1968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3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广州珠江电信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开发部经理、技术总监;2011年9月至今,就职于铭普光磁,现任公司研发中心能源设备研发高级总监。

叶子红先生截止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叶子红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叶子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1-030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股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本届董事会同意提名杨先进先生、李竞玛先生、王博先生、杨先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林丽彬女士、张志勇先生、李洪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林丽彬女士、张志勇先生、李洪斌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洪斌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热线电话及邮箱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第四届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先进简历

杨先进先生,出生于1974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起创业并于2008年6月注册东莞市铭普实业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董事长;2012年9月至今担任铭普光磁董事长。

杨先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目前持有公司股份89,078,138股,杨先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杨先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竞玛简历

李竞玛先生,出生于1978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8月至2013年2月,就职于海尔集团公司,历任物流推进本部采购工程师、国际采购中心处长、部长,集团全球运营部战略管理部长;2013年3月至今,就职于铭普光磁,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竞玛先生截止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0股,李竞玛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李竞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王博先生简历

王博先生,出生于1981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6年1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香港益力坚实业有限公司;2008年3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玖龙纸业(控股)有限公司;2011年7月至2013年6月,就职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7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湖南晟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6月至今,就职于铭普光磁,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博先生截止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王博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王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杨先勇简历

杨先勇,出生于1983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年4月至2017年10月,就职于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2月就职于铭普光磁,现任公司销售总监、控股子公司珠海任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先勇先生截止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杨先勇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杨先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志勇简历

张志勇先生,出生于1954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1994年至2014年就职于证券时报,担任副社长,2014年12月至今,就职于中国证券期货行业摄影协会,担任执行主席。

张志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张志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洪斌简历

李洪斌先生,出生于196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88年至今任职于中山大学,从事会计专业教学,现为副教授。

李洪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李洪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1-032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21年5月21日下午15:0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7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5月1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石排段157号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2021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6、《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8、《关于2021年度董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9、《关于2021年度监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1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 选举杨先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2 选举李竞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3 选举王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4 选举杨先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林丽彬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2 选举张志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3 选举李洪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01 选举郑庆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2.02 选举利晓君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提案一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提案十至十三项议案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和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林丽彬、张志勇、李洪斌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其他提案均为普通决议,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已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公司独立董事林丽彬女士、张志勇先生、李洪斌先生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6.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8.01	董事:杨先进	√
8.02	董事:焦彩红	√
8.03	董事:李竞玛	√
8.04	董事:王博	√
8.05	董事:林丽彬	√
8.06	董事:张志勇	√
8.07	董事:李洪斌	√
9.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9.01	监事:叶子红	√
9.02	监事:周兴峰	√
9.03	监事:利晓君	√
累积投票提案		
1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01	选举杨先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李竞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王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杨先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林丽彬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张志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李洪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郑庆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利晓君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1.00代表对提案1进行表决;2.00代表对提案2进行表决,以此类推。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5月18日上午8:30-12:00;下午13:45-17: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石排段157号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舒丹

(2)会议联系电话:0769-86921000-8929;传真:0769-81701563

(3)联系电子邮箱:ir@mnc-tek.com.cn

5、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902",投票简称为"铭普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不设总提案。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表一提案1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股东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〇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在规定时间内送达、邮寄或传真(传真号:0769-81701563)到公司(地址: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石排段157号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邮政编码:5233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致: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照本人(公司)于下表所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审议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公司)未做具体指示的提案,受托人(□享有 □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 □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其行使表决的后果均为本人(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6.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8.01	董事:杨先进	√			
8.02	董事:焦彩红	√			
8.03	董事:李竞玛	√			
8.04	董事:王博	√			
8.05	董事:林丽彬	√			
8.06	董事:张志勇	√			
8.07	董事:李洪斌	√			
9.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9.01	监事:叶子红	√			
9.02	监事:周兴峰	√			
9.03	监事:利晓君	√			
累积投票提案					
1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01	选举杨先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李竞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王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杨先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林丽彬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张志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李洪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郑庆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利晓君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说明:1、对于累积投票提案,

(1)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股票代码:002075 股票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30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